

办理结果：采纳或解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文 件

普房管〔2023〕39号

对区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 第152042号提案的答复

王世达等委员：

你们提出的关于协调社区资源，解决小区内学校停车难的提案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，私家车保有量快速增加，也带来了日趋严重的停车矛盾，特别是

住宅小区、学校、医院等都面临着停车需求急剧增长、停车供给严重补足的问题，停车供需矛盾十分突出，成为了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。

经与区教育局、区民政局对接，目前，我区部分居委正与共建单位共同探索停车管理新办法，通过试点“潮汐式”车位、整合原有车位优化存量、盘活闲置地块扩大增量等措施，提高车位使用效率，破解停车难问题。如区教育局与属地街镇对接，发挥属地协调作用，协调学校和居委会、物业达成共建合作关系，免费或象征性收取费用：梅川幼儿园免费停车、新普陀小学西校象征性收取停车费用；新普陀小学和居委会、物业达成停车协议，错峰停车，按照停车数量收取一定费用（低于居民收费标准）。

对于有停车需求，且周边具备共建条件的教育系统停车问题，我局也将积极加强与教育局对接，要求相关物业企业积极配合属地街镇，通过街镇、居委会就错峰停车、共享资源等进行会商，为解决小区内学校停车难的问题多措并举寻求破解方法，并做好小区内学校停车秩序的维护。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2023年5月4日

